

睢宁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关于印发《睢宁县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农业农村办公室、局属相关部门：

为进一步助推我县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根据江苏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大力实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工作的通知》（苏农机【2024】14号）、《关于加力推动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的补充通知》（苏农机〔2024〕17号）等文件精神，制定《睢宁县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睢宁县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

睢宁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10月15日

附件：

睢宁县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

一、实施原则

农机报废更新工作是落实国务院、省市“两新”工作的重点内容之一，今年以来，我省加大力度实施老旧农机报废更新，鼓励对耗能高、污染重、作业损低的老旧农业机械进行报废淘汰，鼓励加大耕、种、管、收、烘各环节农机装备更新力度。各镇（街道）要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全力推动我县农机报废更新工作进展，推动全县农机设备更新换代，筑牢安全生产基础。

二、补贴对象及范围

补贴对象为江苏省内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补贴政策在全县范围内实施。省属单位（国有农场、监狱等）的报废更新补贴，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一并纳入所在县（市、区）统一操作。

在《江苏省农业农村厅 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大力实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工作的通知》（苏农机〔2024〕14号）明确给予8类农机报废补贴的基础上，政策加力实施期间，对谷物（粮食）干燥机给予报废补贴。

三、报废补贴额

报废补贴额分为基本政策报废补贴额和加力政策报废补贴额。政策加力实施期间，报废20马力以下拖拉机，单台报废补贴额由1000元提高到1500元；报废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播种机并新购置2024-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支持范围内的同种类机械，在

基本政策报废补贴额基础上再提高 50%，申请补贴需提供新购机证明。报废更新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的，需要提供新购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证明。具体报废补贴额见《江苏省农业机械报废补贴额一览表》（附件 1）。

四、时间期限

在政策加力实施期间，需提供新购机证明均指 2024 年 6 月 21 日以后至报废补贴申请前新购机的证明。对 2024 年 6 月 21 日起提交报废补贴申请的，按本通知明确的报废补贴额执行，对已领取报废补贴的，补齐差额部分补贴。

本通知明确的新增谷物（粮食）干燥机报废补贴以及 20 马力以下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播种机等 4 类机械提高报废补贴额属于加力实施政策，该政策实施期限暂定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有变动，将按照江苏省农业农村厅、徐州市农业农村局要求另行通知。

五、优化报废补贴程序

按照《关于加力推动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的补充通知》（苏农机〔2024〕17 号）文件指示，对于无牌证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和未纳入牌证管理的农机因购置时间较长等原因提供购买原始发票或企业销售存根确有困难的，以及铭牌或出厂编号、车架号、发动机号等机具信息缺失的，可以不要求提供，机主需就机具来源、归属等作出书面承诺，各地在审核时，可以结合农机购置补贴发放记录、农机安全监督信息系统数据及其他有效证明等方式综合判断。对同一个人或主体连续报废多台同种类机械重点进行审核，确定报废机械来源合法、权属清晰，防止虚假报废、重复报废、政策实施后从外地购买旧机专门用来报废等骗套财政补贴资金的情况，对承

诺不实或有骗取补贴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六、报废机械拆解处理

回收企业严格按程序对回收的报废机械进行拆解处理，拆解时应全程录像，按要求建立拆解档案（一机一档），并通知农业农村部门派员监督。对回收的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核心部件进行破坏性处理，防止重复流入市场，保障数据安全。谷物（粮食）干燥机等不可移动机械设备由回收企业负责现场拆解，并对拆解、运输安全负责。强化监管有序推进。

七、公示与监管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办理兑付工作，县镇村三级应该做到公开透明，主动公开相关监督举报电话。县农业农村局在报账兑付前应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镇村两级应在便民服务专栏、村务公开专栏等位置公示相关补贴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认真落实风险防控责任、发现异常情形主动报告，严格信用管理和农机报废拆解回企业承诺制，强化农财两部门联合查处，切实做好源头把关，确保报废机械来源合法、权属清晰，防止虚假报废、重复报废、从外地购买旧机报废等骗套财政补贴资金的违法行为。

- 附件：
- 1.江苏省农业机械报废补贴额一览表
 - 2.报废农业机械来源归属承诺书（徐州市参考样式）
 - 3.农业机械报废年限表
 - 4.提前报废农业机械申请书
 - 5.江苏省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

江苏省农业机械报废补贴额一览表

序号	机型	机具类别	基本政策 报废补贴 额 (元)	加力政策 报废补贴 额 (元)
1	拖拉机	20 马力以下	1000	1500
		20 (含) -50 马力 (含)	3850	/
		50-80 马力 (含)	7860	/
		80-100 马力 (含)	10840	/
		100-160 马力 (含)	13140	/
		160-200 马力 (含)	18000	/
		200 马力以上	20000	/
2	播种机	6 行以下	600	900
		6-11 行	1200	1800
		12-18 行	1600	2400
		18 行以上	2000	3000
3	自走式全喂 入稻麦联合 收割机	喂入量 0.5-1kg/s (含)	3000	4500
		喂入量 1-3kg/s (含)	5500	8250
		喂入量 3-4kg/s (含)	7300	10950
		喂入量 4kg/s 以上	11000	16500
	自走式半喂 入稻麦联合 收割机	3 行, 35 马力及以上	7200	10800
		4 行及以上, 35 马力及以上	17500	26250
	自走式玉米 联合收割机	2 行	7200	10800
		3 行	12500	18750
		4 行及以上	20000	30000
	悬挂式玉米 联合收割机	1-2 行	3000	4500
3-4 行		5500	8250	

序号	机型	机具类别	基□政策 报废补贴 额 (元)	加力政策 报废补贴 额 (元)
4	水稻插秧机	4 行及以上手扶步进式水稻插秧机 (简易型)	600	900
		4 行手扶步进式水稻插秧机	630	940
		6 行及以上手扶步进式水稻插秧机	1410	2110
		6 行及以上独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1050	1570
		4 行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3720	5580
		6—7 行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7830	11740
		8 行及以上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9000	13500
5	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		800	/
6	机动喷雾 (粉) 机	喷幅<12m 悬挂及牵引式喷杆喷雾机	210	/
		12m≤喷幅<18m 悬挂及牵引式喷杆喷雾机	280	/
		喷幅≥18m 悬挂及牵引式喷杆喷雾机	1230	/
		功率<18 马力自走式喷杆喷雾机	810	/
		18 马力≤功率<50 马力自走式喷杆喷雾机	3570	/
		功率≥50 马力自走式喷杆喷雾机	4170	/
		动力喷雾机	80	/
		自走式喷雾机 (不含三轮机型)	840	/
7	饲料(草)粉碎机	转子直径<400mm 饲料粉碎机	90	/
		400mm≤转子直径<550mm 饲料粉碎机	190	/
		转子直径≥550mm 饲料粉碎机	220	/
8	铡草机	1t/h≤生产率<3t/h	90	/
		3t/h≤生产率<6t/h	150	/
		6t/h≤生产率<9t/h	410	/
		9t/h≤生产率<15t/h	600	/
		15t/h≤生产率<20t/h	750	/
		生产率≥20t/h	1550	/

序号	机型	机具类别	基□政策 报废补贴 额 (元)	加力政策 报废补贴 额 (元)
9	谷物(粮食)干 燥机	4t≤批处理量<10t; 循环式	/	4230
		10t≤批处理量<20t; 循环式	/	6420
		20t≤批处理量<30t; 循环式	/	7890
		批处理量≥30t; 循环式	/	13350
		批处理量≥100t/d; 连续式	/	20000

附件 2

报废农业机械来源归属承诺书

(徐州市参考样式)

本人(或组织) _____，
个人(组织法人或董事长)身份证号： _____，联系电话：
_____，身份证住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拟报废(生产企业名称) _____生产的(机
具类别) _____壹台，机具型号 _____，发动机
号 _____，底盘(车架)号 _____。

该机具系本人(或组织)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在 _____(个人、生产或销售企业)处购买，购
买原始发票或企业销售存根复印件或者机具登记信息、机具行驶证
件信息、领取补贴信息、检审信息、买卖合同(协议)、过户手续、
交易凭证等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本人(或组织)郑重承诺，该报废机具属于本人(或组织)合
法拥有，机具来源正当合法，不牵涉第三方产权纠纷，不是从外地
购买旧机或者其它非法所得等专门用来骗套取财政补贴资金的机具，
各种证明材料信息真实，如有机具权属不清，信息不实、骗套取财
政补贴资金等情况，本人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特此承诺。

机主本人(签字)：

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农业机械报废年限表

序号	种类和参照标准	机型	使用年限
1	拖拉机 GB/T16877-2008	小型（功率 \leq 18KW）	超过10年
		大中型轮式（功率 $>$ 18KW）	超过15年
		履带式	超过12年
2	联合收割机 NY/T1875-2020	自走式	超过12年
		悬挂式	超过10年
3	水稻插秧机 NY/T3529-2019	手扶式	大于8年
		乘坐式	大于10年
4	机动喷雾(粉)机 NY/T2454-2019		大于10年
5	饲料(草)粉碎机 NY/T3531-2019	配套功率 \leq 18KW	大于10年
		配套功率 $>$ 18KW	大于12年
6	铡草机 NY/T3530-2019		大于10年
7	播种机		/
8	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		/

提前报废农业机械申请书

(参考样式)

本人(或组织)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联系电话： _____，
身份证住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拟报废(生产企业名称) _____生产的(机具类别) _____壹台，机具型号 _____，发动机号 _____，底盘(车架)号 _____。

该机具购买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未达报废年限，但由于安全隐患大、故障发生率高、损毁严重、维修成本高

(按情形划√)，本人(或组织)自愿申请提前报废。

机主本人(签字)：

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江苏省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

回收确认表编号：

机主姓名 /组织名称		机主身份证号 /组织机构代码	
机主住址			
机主联系电话		机具型号	
机具类别		出厂编号	
发动机号		底盘（车架）号	
牌照号码		出厂日期	
初次注册 登记日期		回收日期	
报废补贴 金额（大写）		报废补贴金额 （小写）	
回收企业（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县级负责农机牌证管理的 机构（章） 负责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此栏适用于注册登记的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	乡镇农业农村部门（章） 负责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说明：1.本表一式四联：一联回收企业存查；二联县级负责农机牌证管理的机构存查；三联到农业农村、财政部门办理申请报废补贴手续存查；四联机主存查。
2.报废一台农机，填此表一张。